

股票代码：601011

股票简称：宝泰隆

编号：临2020-013号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董事焦岩岩女士、独立董事慕福君女士、独立董事刘永平先生、独立董事闫玉昌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7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于2020年4月13日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共有董事8人，出席现场会议董事4人，董事焦岩岩女士、独立董事刘永平先生、独立董事慕福君女士、独立董事闫玉昌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本次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焦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及参加表决的人员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

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共审议了五项议案，会议及参加表决的人员与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在事前已与各位董事对议案内容进行过充分讨论的基础上，最终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了《修订〈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临 20120-015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1 审议通过了《提名焦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2 审议通过了《提名李清涛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3 审议通过了《提名秦怀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4 审议通过了《提名王维舟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5 审议通过了《提名常万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6 审议通过了《提名焦强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董事会换届及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3.1 审议通过了《提名张连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 审议通过了《提名于成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 审议通过了《提名王雪莲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就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候选人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公

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4、审议通过了《公司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人民币 8000 万元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减少财务费用,降低公司运营成本,维护公司投资者的利益,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决定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该笔资金仅限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使用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对资金的需求,归还本次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

上述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审核并出具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 2020-016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5、审议通过了《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所审议的部分议案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经董事会研究决定,拟于 2020 年 5 月 8 日(星期五)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临 2020-017 号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第 1-3 项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上网文件

1、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提名董事候选人的独立意见；

2、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

3、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

四、备查文件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三日

附件：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简历

焦云 男，汉族，生于 1956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鸡西矿业学院，大学学历，第十二届、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中国民主建国会黑龙江省委员会委员，黑龙江省劳动模范，黑龙江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全国关爱员工优秀企业家，七台河市优秀企业家，七台河市特等劳动模范，七台河市人大常委会委员，七台河市工商业联合会副会长，七台河市标兵，黑龙江省煤化行业人才协会副会长。1975 年至 1977 年在七台河矿务局新建煤矿采煤工，1977 年至 1984 年在七台河矿务局新建煤矿车工，1984 年至 1989 年创办机云废旧轧钢厂并任总经理，1989 年至 1996 年机云废旧轧钢厂转为国有，任总经理，1996 年至 2001 年任七台河银河煤矿矿长，2001 年至 2003 年任黑龙江宝泰隆焦化有限公司董事长。2003 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2020 年 1 月至今代行公司总裁职务。

李清涛 男，汉族，生于 1964 年 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大庆石油学院，工程硕士。1987 年 7 月至 1989 年 2 月任中石油大庆石油管理局天然气公司技术员；1989 年 3 月至 1996 年 8 月任中石油大庆油田化学助剂厂常减压车间、综合车间副主任、主任；1996 年 9 月至 2000 年 12 月任中石油大庆油田化工总厂聚合物厂生产指挥科、聚丙烯酰胺车间科长、车间主任；2001 年 1 月至 2005 年 3 月任中石油大庆炼化公司聚合物厂副厂长、厂长；2005 年 4 月至 2009 年 12 月任中石油大庆炼化公司销售公司经理；2010 年 1 月至 2012 年 3 月任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黑龙江

分公司总经理；2012 年 4 月至 2015 年 5 月任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2015 年 6 月至 2016 年 8 月任派思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2017 年 5 月至 2018 年 12 月任中民融和燃气投资有限公司副总裁；2019 年 1 月至 2020 年 1 月任昂特（北京）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

秦怀 男，汉族，生于 1969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黑龙江矿业学院（今黑龙江科技大学），大学本科学历。1991 年 7 月至 1999 年 10 月任沈阳矿务局彩屯洗煤厂彩屯煤矿技术员、团委书记，1999 年 11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七台河矿业精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龙湖选煤厂生产部浮选车间生产副主任，2002 年 7 月至 2005 年 4 月任黑龙江宝泰隆焦化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5 月起任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3 月起任公司副总裁，2016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

王维舟 男，汉族，生于 1972 年 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经济学学士，金融经济师，工程硕士，取得了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上海证券交易所第二十期董秘培训班，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十二期拟上市公司董秘培训班），曾先后获得新财富第九届、第十届金牌董秘，2015 年度中国上市公司董秘金牛奖，第八届中国上市公司董秘天马奖。1994 年 9 月至 2002 年 8 月先后在黑龙江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任证券交易员、证券自营主管、证券投行项目经理、房地产子公司部门经理等职，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3 月黑龙江华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代码：600371）任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部长、北京德农种业有限公司

司董事、大庆华通化工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07 年 4 月起在哈尔滨出版社担任办公室主任，2007 年 11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08 年 3 月至今任宝泰隆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兼任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黑龙江龙泰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4 年 9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七台河市东方博达产业投资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常万昌 男，汉族，生于 1968 年 5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国共产党党员，毕业于哈尔滨工程大学，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1990 年至 1992 年任七台河矿务局新建煤矿技术员，1992 年至 2003 年任七台河市洗煤厂财务科科长，2003 年至 2005 年 4 月任宝泰隆集团副总经理，2005 年 5 月至 2008 年 3 月任七台河宝泰隆煤化工有限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2008 年 3 月至 2017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7 年 4 月至 2019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会主席。2019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裁兼财务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焦强 男，汉族，出生于 1991 年 6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大学，本科学历。2015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哈尔滨招商证券投资顾问，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3 月任哈尔滨国坤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7 年 3 月至 2018 年 5 月任江海证券业务发展部业务经理。2018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助理。

张连成 男，汉族，生于 1957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

权，中国共产党党员，哈尔滨工业大学 EMBA 毕业，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1985 年 9 月至 1996 年 12 月任鸡西矿务局正阳矿综采队长、采区区长、生产副矿长；1997 年 1 月至 2002 年 2 月任鸡西矿业集团二道河子矿矿长；2002 年 3 月至 2003 年 4 月任七台河精煤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05 年 2 月任鸡西矿业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 3 月至 2017 年 10 月任黑龙江龙煤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10 月任双鸭山龙煤天泰煤化工有限公司董事。2017 年 11 月退休。

于成 男，汉族，生于 1965 年 4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民盟盟员，毕业于中央广播电视大学与中国政法大学联合办学，法学本科。2014 年 11 月 11 日至今当选七台河市（第四届）律师协会会长；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被聘为黑龙江省政府法律专家；2015 年 10 月至 2018 年 7 月被聘为黑龙江省政府法律顾问；2016 年 9 月 9 日至 2017 年 1 月 13 日被选为七台河市第十届人大法制委员会委员；2016 年 12 月 6 日当选为黑龙江省第七届律师协会常务理事；2017 年 1 月 13 日至 2020 年 1 月 6 日为七台河市第十一届人大内务司法委员会委员；2018 年 7 月至今被聘为黑龙江省政府法律专家；2019 年 8 月 6 日至今任七台河仲裁委员会专家咨询委员会副主任；2020 年 1 月 6 日至今当选为七台河市第十一届监察司法委员会委员。2003 年 4 月至今任黑龙江圣博律师事务所主任。

王雪莲 女，汉族，生于 1971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黑龙江大学会计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注册评估师。

1993 年 7 月至 1998 年 9 月任黑龙江省七台河市矿务局新建煤矿会计；
1998 年 10 月至 2000 年 11 月任七台河东联会计师事务所会计；2000
年 12 月至 2010 年 3 月任七台河丰利资产评估事务所评估师。2010
年 4 月至今至黑龙江丰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首席评估师，
2018 年 1 月至今任天源铭信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七台河分公司负
责人。